(上接B114版)

（三）市场储备情况

大兴园林具有较强的区域竞争优势，在海南省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及行业口碑，具有良好的市场基础。目前，大兴园林已与多家公司签订业务合同或达成合作意向，由大兴园林开展相关园林绿化及配套工程施工项目。如大兴园林已与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项目配套工程施工合同》，与世纪金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民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就房地产项目园林及配套工程签订了《合作协议》等。

六、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一）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与发展态势

目前，公司业务布局建筑材料及园林绿化两大板块。

在建筑材料板块方面，近年来，公司持续夯实传统业务，积极完善商品混凝土业务的上下游产业链整合，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及区域竞争优势。但近年来，受宏观经济下行，下游房地产行业不景气等因素影响，公司建筑材料板块业务收入增速较慢。随着我国发展建设步入“十三五”规划新格局，“建设国际旅游岛”、“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得到进一步落实，政府央企投资联动不断加深，公司建筑材料板块业务有望迎来新的发展契机。

在园林绿化板块方面，2015年公司完成对大兴园林100%股权的收购，在原有业务基础上新增了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规划设计、绿化养护和苗木产销等园林绿化业务。收购完成后，公司通过建设花木种植基地等方式，积极完善园林绿化产业链，提高工程项目花木自给率，以增强大兴园林综合竞争力。随着城镇化率的不断提升，城市园林绿化面积规模也在不断增加，公司园林绿化业务将进入快速发展期。

2、现有业务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1）政策与市场风险

近年来，国内经济处在调结构、转方式阶段，经济增速放缓。公司所处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国家产业政策的影响较大。宏观经济波动、国家法规及产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等因素将给公司现有业务经营带来风险。

经过二十多年的持续发展，园林绿化行业已日趋壮大并逐渐走向成熟，行业管理体制逐步完善。随着国家对绿色环保产业投入的不断加大，将会有更多实力雄厚的企业进入市场，行业竞争将日益激烈，使得公司面临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激烈的市场竞争可能加大公司获取新项目的难度，如果公司不能保持获取新项目的能力，长期保持竞争优势，未来将存在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进而影响整体盈利能力。

公司将立足于公司自身特点和优势，紧跟政策及市场发展趋势，加强自身技术、管理水平及工程质量，以增强公司竞争优势。

（2）生产经营受气候影响的风险

公司从事的园林绿化施工及苗木销售涉及植物经营，受干旱、洪涝、台风、火灾、虫害等自然灾害的影响较大。如果苗木种植基地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则可能直接影响标的公司苗木的存活率，增加外购苗木成本。同时，园林绿化施工项目主要为户外作业，不良的天气状况（如暴雨、台风、严寒、高温等）及自然灾害（如海啸、台风、洪涝、地震等）将会影响施工进度，进而增加项目的运营成本。因此，严重的自然灾害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严格把控种植基地建设施工质量，通过科学有效的设计技术，提升基地硬件设施对不良自然气候的抵御能力。在施工过程中，公司将以科学方法提高工作效率，有效缩短工期，并做好对不良天气的防护工作，以降低不良天气对施工进度造成的影响。

（3）经营管理风险

发行人目前已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生产经营运作状况良好，但随着产业链的逐步延伸，公司在经营决策、运作管理和风险控制等方面的难度也将增加。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从业人员也将会进一步扩充。资产规模的扩大和员工人数的增加都会使得公司的组织架构、管理体系趋于复杂。公司需要根据上述情况在管理模式和运作机制上做出适当调整，如果公司管理层的管理理念及管理水平不能及时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公司组织机构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进行调整、完善，可能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管理风险。

公司将不断完善自身经营管理体系，有效执行管理制度，并以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建设与公司业务规模相适应的管理人才队伍，进而提升公司经营管理能力。

（4）应收账款风险及存货跌价风险

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66,816.51万元、76,450.23万元和132,864.99万元，金额较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主要是工程已完工已结算但尚未收到的工程款，形成原因是公司通常在月末或季末与客户结算工程进度款，结算确认后再由客户付款。由于公司的主要客户以政府、事业单位或者大型房地产企业为主，付款审批流程较长，工程进度款结算与实际付款存在时间差，因此导致公司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未来，随着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可能会进一步增加，虽然公司的客户资信情况较好，回款风险较低，但是，若未来地方财政资金出现紧张、政府部门对园林绿化项目投资预算减少，或大型房地产企业的资金周转率下降，则公司将面临延期收款甚至无法收回工程款的风险。

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末，公司的存货余额分别为2,695.39万元、9,945.88万元、21,078.40万元，其中2015年末存货净额较2014年末增加了111.93%，主要因为公司整体经营规模扩大以及当期收购大兴园林将其1.08亿元的存货纳入合并范围所致。随着公司花木种植和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规模扩大，期末存货余额将会大幅增长，若未来出现原材料或劳务成本上升等情况，则可能导致项目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收入进而需要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风险。

公司将强化对供货合同的监管，加强对各环节的考核，积极采取发函、诉讼手段，完善货款回收、奖惩制度，努力将应收账款余额的增长控制在合理范围内。在原材料采购中全面采用招投标方式，通过优劣比较选择最佳供应商，发挥采购系统的规模效益，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企业竞争力。

（二）公司拟采取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

1、加强对募集资金监管，保证募集资金有效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根据《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同时提高使用效率。

2、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与权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将积极优化、提升经营管理能力，加强成本费用控制，提高公司盈利水平，推进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3、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号）、《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的要求，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和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14年7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6-044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签署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风险提示：

1、大兴园林本次与云南经典集团及与世纪金源集团、民发实业签订的两个重大合同均为框架性协议，合同所涉及的具体项目均需按照相关程序完成招投标。大兴园林能否中标具体单项工程以及合同所涉项目具体的施工日期等事项均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招投标程序完成后，正式合同的签订时间、最终签订金额以及实际结算金额等亦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2、本次签订的两个重大合同的履行周期较长、施工项目较多、合同金额较大，具体进展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3、因最终签订具体合同金额以及实际工程结算金额等存在不确定性，工程项目的毛利率水平存在不确定性，故本次签订的重大合同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的盈利贡献均存在不确定性。

4、因本次交易对方均属房地产行业，交易对方受宏观经济政策以及房地产行业政策的影响较大，交易对方自身的经营状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故框架合同中涉及的开发项目能否按照本次签订的重大合同约定金额实现存在不确定性。

5、考虑到园林绿化行业属资金密集型，本次签订的两个重大合同涉及金额较大，公司可能面临前期垫资压力巨大的风险。同时，受园林绿化业务分期结算、分期收款的结算方式影响，项目工程款回收将分阶段按比例执行，公司可能存在无法按时收回工程款的风险。

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特别关注上述风险提示，公司将根据重大合同履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合同签署情况

2016年4月11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三亚新大兴园林生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兴园林”）与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经典集团”）签署了《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项目配套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云南经典项目施工合同》”），约定由大兴园林承包经典集团房地产开发项目园林景观施工、室外管网、室外及公共部分装修工程，合同工期暂定为2016年6月至2019年12月，合同金额暂定为21亿元整。

2016年4月11日，大兴园林与世纪金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金源集团”）、民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发实业”）签署了《合作协议》，约定由大兴园林承包世纪金源集团及民发实业投资国内各地房地产项目园林及配套工程，合同工期暂定为2016年6月至2019年5月，合同金额暂定为50亿元整。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云南经典集团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梁源庄经典商务大厦A幢1层A-03号

法定代表人：马超

注册资本：12,5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商品房出租及管理；对所开发市场进行管理。

云南经典集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云南经典集团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与公司未发生类似业务。

3、董事会关于交易对方履约能力分析

云南经典集团成立于2001年9月24日，注册资本为12,500万元，经营业务涉及住宅、写字楼、商业物业、土地一级开发等领域，是昆明市实力雄厚的综合性大型民营企业之一。自设立以来，云南经典房集团相继开发了隆格兰、经典商务大厦、经典名居、经典双城、经典名旺角、经典宽town、经典昆明湾、经典墅等项目，具有丰富的房地产开发经验，其具备履行上述重大合同的能力。

（二）世纪金源集团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世纪金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远大路1号金源时代购物中心650号

法定代表人：黄如论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资产管理；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世纪金源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世纪金源集团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与公司未发生类似业务。

3、董事会关于交易对方履约能力分析

世纪金源集团成立于2001年07月11日，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人民币。世纪金源集团是一家以“房地产开发、星级大饭店、大型购物中心、金融资本运营、物业管理、核桃油生产”为支柱产业的综合性跨行业国际集团。房地产开发为世纪金源集团的龙头产业，拥有雄厚的住宅、商业、旅游地产开发实力。多年来，世纪金源在全国各地开发20余个地产项目，总开发面积达7,000万平方米，遍及福州、北京、重庆、昆明、长沙、贵阳、合肥、连江、罗源等地，具有丰富的房地产开发经验，其具备履行上述重大合同的能力。

（三）民发实业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民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襄阳市樊城区春园西路民发盛特区6幢26层

法定代表人：林佺祥

注册资本：87,108.1万元

经营范围：其他。房地产开发、室内外装饰装潢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以上均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物业管理；电器安装；水电安装；建筑材料、五金工具销售；酒店管理；餐饮服务、饮品店、住宿、公共浴室、美容美发、茶座、预包装食品、卷烟、雪茄烟零售（以上需前置审批的项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

民发实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民发实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与公司未发生类似业务。

3、董事会关于交易对方履约能力分析

民发实业成立于2000年12月14日，注册资本为87,108.1万元。民发实业是中国工商业联合会会员，中国房地产诚信企业。目前，民发集团已形成了集房地产规划设计、开发建设、商业管理、物业服务等为一体的专业地产企业，产品覆盖普通住宅、高端写字楼、高层公寓、花园洋房、别墅、星级酒店、综合商业广场、城市综合体等。自设立以来，民发实业相继开发了民发都市花园、民发汉江国际、民发世纪新城、民发城市印象、民发半山逸品、民发世界城、民发盛特区、民发大观天下等项目，具有丰富的房地产开发经验，其具备履行上述重大合同的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云南经典集团作为甲方与大兴园林作为乙方签署《云南经典项目施工合同》的主要内容：

1、工程概况

（1）本合同项下总工程名称为“经典集团房地产开发项目园林景观施工、室外管网、室外及公共部分装修工程”，该总工程包含的具体单项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如下（以下面积为暂估面积，最终以昆明市规划局及相关部门审批通过的规划指标为准）：

序号	项目名称	绿化园林（万元）	室外管网工程（万元）	土方工程（万元）	公共装修工程（万元）	工程造价小计	计划开工时间
1	经典双城北城（E、F地块）	9270	4076	10509	9633	33489	2016年8月
2	经典双城南城（A、B、C、G、H、J地块）	21785	9077	19499	17874	68236	2017年5月
3	经典宽TOWN悦峰项目	3654	1523	1610	1476	8263	2016年7月
4	经典名旺角（25#地块）	15069	6279	5868	5379	32595	2016年6月
5	经典檀宫府-水城项目	6439	2683	1319	1209	11650	2017年3月
6	经典昆明湾项目	31944	13310	3689	3382	52325	2017年4月
7	经典漫山-四期	3890	1621	432	396	6340	2017年9月
总计		92051	38569	42926	39349	212898	

备注：经典集团未来三年房地产项目开发总建筑面积约为358万㎡，绿化占地面积暂估25.57万㎡。最终建筑面积以规划审批为准，项目包含经典双城北城；E、F地块，经典南城（63#地块）；A、B、C、G、H、J地块、悦峰、名旺角、檀宫府、昆明湾、漫山-四期项目，项目地点均位于昆明市。

（2）承包范围

①施工部分：

本项目施工范围包括：土方工程、园建工程、给排水、室外照明、强弱电、市政管网、市政道路、雕塑小品、一楼架空层、公共区域装修工程及绿化工程等配套工程。具体施工范围以施工图纸及甲方通知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调整工程内容，若工程量的增减达到工期调整的条件时，工期也做相应的调整。

②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含税）、包养护、包成活、包工期、包质量。【质保期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③合同工期：暂定为2016年6月至2019年12月，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发包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

2、双方的权利义务

（1）双方派驻工地代表

①甲方派驻工地代表姓名：签署具体项目合同时确认。

②甲方代表易人时，提前三天书面通知乙方，并明确指出交接时间及权限；

③乙方派驻工地代表姓名：签署具体项目合同时确认。

④乙方代表易人时，提前七天书面通知甲方及监理方，得到甲方书面认可后方可换人，并明确指出交接时间及权限。

⑤双方签署的所有文件均应由甲方派驻的工地代表签字确认，但所有文件均需加盖公司公章后才正式生效。

（2）甲方义务

①提供施工图纸，提供三通一平的施工场地。

②对乙方按照另行签订的具体项目施工合同约定交付的工程进行验收，如发现不符合项目施工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工，并可要求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③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④配合乙方与其它相关施工单位协调工作。

（3）乙方义务

①在具体项目合同签订之后14个工作日，乙方提供施工组织方案和进度计划给甲方。乙方必须按照经甲方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并接受监督和检查。因乙方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的，乙方无权就改进措施提出追加合同价款。

②自施工开始至竣工验收合格前负责本合同范围内的成品保护工作。

③质量、工期、安全服从甲方及监理的管理及现场有关规定。

④严格遵照现行的标准、规范组织设计和施工。

⑤坚持文明施工，做好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劳动保护和安全生产，并负责保持现场清洁，完工后及时将施工产生的垃圾清理出工地现场。

⑥乙方应自费提供本工程所需工具、机械设备、一切临时及永久设施。

⑦乙方自行进行工程的定位、测量、放线。

⑧乙方须采纳甲方合理建议及要求，否则甲方有权当方解除合同，并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⑨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转包本工程，如发生上述现象，甲方有权停止支付工程款，并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⑩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完成上述工作时，造成工期延误，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支出，赔偿甲方有关损失，工期不予顺延。

?竣工验收通过后，乙方于7日内提供3套竣工资料及竣工图给甲方。

?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实施办法、实施细则等文件，昆明市规划局、园林局及相关部门审核通过的图纸以及甲方的要求严格施工，否则因此导致的甲方工程验收不合格或导致罚款等损失，均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

3、合同价款及结算方法

（1）合同金额：暂定二十一亿元整。实际结算金额以现场实际完成工程量据实结算。

（2）主要材料、苗木需由甲方双方共同认质认价，若双方达不成一致的价格时，可询当地市场价。

（3）本合同价款采用可调价格合同方式确定，据实结算。

（4）结算办法：双方确认工程量后本工程造价采用清单计价的方式，工程量按经甲方确认的实际工程量结算。组价方式参照昆明市相关计量规范及相关文件；材料价格以施工时点项目所在地的市场价格为依据。具体组价方式在签署具体项目总包合同时再行确认。

4、工程款支付

（1）本项目无预付款。

（2）工程款支付：

工程款按照各单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支付，当乙方施工完成至单项工程形象进度的60%后，甲方支付至该单项工程合同造价的30%；单项工程完工后，竣工验收前，支付至单项工程合同造价的50%；单项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合格、政府验收合格、结算完成后支付至该单项工程结算价的95%，余款作为工程保修金，保修期满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组价方式参照昆明市相关计量规范及相关文件；材料价格以施工时点项目所在地的市场价格为依据。具体组价方式在签署具体项目总包合同时再行确认。

（3）甲方在支付工程款前乙方应开具相应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款项，并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的责任。在支付每笔工程款时乙方必须按照昆明市税务局的要求向甲方提供相应款项的发票，发票子目能够计入甲方的开发成本，最后一笔结算开票包含5%质保金在内。

（4）结算内容：竣工图中所包含的内容及经监理、甲方认可的现场签证。

（5）本合同中约定的其它费用。

5、违约与争议的解决

（1）开工后，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停工，甲方有权中止合同，乙方无条件退场，已完成工程量的验收合格部分按90%计算，其余作为赔偿甲方造成的损失，同时赔偿造成甲方其它的损失，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履行赔偿义务。

（2）乙方因自身原因未能依合同约定按时完成施工的，每逾期一天，则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额暂估价款的万分之一为违约金。

（3）乙方施工工程质量不合格的，乙方拒绝或单方中止履行本合同主要义务的，甲方除有权拒绝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项外，乙方还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10%向甲方承担违约金责任。乙方拒绝或单方中止履行本合同主要义务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本合同所涉工程施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甲方逾期支付工程款超过三个月以上的，未支付款按照中国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记取相应利息。

（5）本合同执行期间，如双方发生纠纷应及时协商予以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由于政策变化或不可抗拒因素以及甲乙双方之外原因导致工程停建或缓建，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甲乙双方应共同协商，妥善安排，乙方应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

6、特别约定

本合同为整体框架合同，每一个具体项目按照法定程序完成招投标，分别由甲方或关联公司与乙方签订项目施工合同，并再行签订补充协议约定相关实施细则。

（二）世纪金源集团及民发实业作为甲方与大兴园林作为乙方签署《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工程概况

（1）项目工程名称为：世纪金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民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国内各地房地产项目园林及配套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

（2）承包范围：

①本项目施工范围包括：园林绿化工程、土方工程、园建工程、给排水、室外照明、强弱电、市政管网、市政道路、雕塑小品、一楼架空层、公共区域装修工程等配套工程，具体施工范围以施工图纸及甲方通知为准。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调整工程内容，若工程量的增减达到工期调整的条件时，工期也做相应的调整。

②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含税）、包养护、包成活、包工期、包质量。

③工期：暂定为2016年6月至2019年5月，实际开工时间按照发包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时间为准。

2、价款

协议金额暂定为人民币50亿元（大写：伍拾亿元整），其中世纪金源集团30亿元人民币（大写：叁拾亿元整），民发实业20亿元人民币（大写：贰拾亿元整），实际结算金额以现场实际完成工程量据实结算。主要材料、苗木需由甲乙双方共同认质认价，若双方达不成一致的价格时，可询当地市场价。

3、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负责提供施工图纸，提供三通一平的施工场地。

（2）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3）乙方应严格遵照现行的标准、规范组织设计和施工。

4、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按设计文件以及国家、省颁发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施工技术验收规范等规范、规程施工和验收。

5、违约与争议的解决

（1）除本协议另有约定或法律另有规定外，该协议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的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协议的相关约定，守约方均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或采取补救措施。

（2）开工后，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停工，甲方有权中止协议，乙方无条件退场，已完成工程量的合格部分按90%计算，其余作为赔偿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因自身原因未能依协议约定按时完成施工的，每逾期一天，则支付甲方违约金1000元/天，最高额限不超过10万元。

（4）乙方施工工程质量不合格的，乙方拒绝或单方中止履行本协议主要义务的，甲方除有权拒绝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项外，乙方还应按照协议总价款的10%向甲方承担违约金责任。乙方拒绝或单方中止履行本协议主要义务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本协议所涉工程施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本协议执行期间，如双方发生纠纷应及时协商予以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由于政策变化或不可抗拒因素以及甲乙双方之外原因导致工程停建或缓建，使协议不能继续履行，甲乙双方应共同协商，妥善安排，乙方应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

6、其他

（1）本协议为整体框架，每一个具体项目分别由甲方实施项目子公司与乙方签订具体施工合同，约定相关实施细则。

（2）本协议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大兴园林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22,000万元，主要经营园林工程施工、园林景观规划设计、绿化养护和苗木产销等业务，拥有城市园林绿化壹级企业、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工程设计与施工二级等资质，拥有风景园林设计工程师、园林建筑高级工程师、工程师、一级建造师、二级建造师、经济师、会计师等专业技术人员及科研人员上百人，具有跨区域开展业务的能力和经验，其具备履行上述重大合同的能力。

2、《云南经典项目施工合同》合同期限为三年，合同金额暂定为21亿元，以每年度合同额测算，占公司2015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39.60%，占园林绿化业务收入的133.32%。《合作协议》合同期限为三年，合同金额暂定为50亿元，以每年度合同额测算，占公司2015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94.29%，占园林绿化业务收入的317.44%。上述重大合同的签署将扩大了公司园林绿化业务的规模，为公司通过业务转型和拓展省外业务实现跨越式发展提供了条件，对公司业务将起到有益影响。

3、上述重大合同的签订和履行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存在因履行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的情形。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云南经典集团、世纪金源集团及民发实业均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且有效存续的公司，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具备签署上述重大合同的合法资格；大兴园林与云南经典集团签署的《云南经典项目施工合同》意思表示真实，合同内容没有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或公共利益，合法、有效。大兴园林与世纪金源集团及民发实业签署的《合作协议》意思表示真实，合同内容没有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或公共利益，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云南经典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房地产开发项目配套工程施工合同》

2、《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37　证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16-051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4月5日，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短信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议案。

2016年4月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朱吉满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及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江苏京东邦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下简称“指定媒体”）的2016-052号公告《关于与江苏京东邦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数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须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吉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16-053号公告《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吉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数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誉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16-054号公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誉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数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2016-055号公告《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表决票数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二日

报备文件：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002437　证券简称：誉衡药业　公告编号：2016-052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江苏京东邦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经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波誉衡健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誉衡”）与江苏京东邦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邦能”）签署了《投资协议》。根据《投资协议》约定，公司拟以现金出资，同时以分立后广州市新花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花城”）100%股权出资的方式与京东邦能共同投资设立誉衡京东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誉东健康”）。誉东健康首期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预计最终总投资额度合计为10亿元人民币。

2、本次对外投资存在一定风险，提请投资者阅读公告“七、（三）存在的风险”部分，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交易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4、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公司已着手开展慢病领域的战略布局，为进一步加强在慢病领域的业务拓展，2016年4月8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波誉衡与京东邦能签署了《投资协议》，拟共同出资设立誉东健康。

根据《投资协议》约定，预计誉东健康最终总投资额度为10亿元人民币，其中首期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宁波誉衡与京东邦能分别出资3,500万元人民币、1,500万元人民币。誉东健康成立后，公司拟通过分立形式将广州新花城银杏内酯B注射剂项目相关批文和无形资产剥离出，再将剥离后的新花城100%股权注入到誉东健康，作为第二期出资。根据誉东健康发展的实际情况和业务扩展的具体需求，公司和京东邦能再进行相应的后续增资。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6年4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江苏京东邦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的首次出资主体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誉衡，具体信息如下：

（一）名称：宁波誉衡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6MA281LA63R

（三）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四）住所：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十一号办公楼1629室

（五）法定代表人：刘昕

（六）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七）成立日期：2016年03月08日

（八）营业期限：2016年03月08日至长期

（九）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均不含证券、期货、保险及其它金融业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技术外包服务，信息技术、电子产品、生物技术、化工产品、建材、机械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经济信息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誉衡于2016年3月成立，其设立属于经理层审批权限，未达到披露标准，因此，公司未以临时公告的形式单独披露。

三、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介绍

（一）名称：江苏京东邦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注册号：321321000091274

（三）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四）住所：宿迁市宿豫区洪泽湖东路19号恒通大厦4层416室

（五）法定代表人：刘强东

（六）注册资本：8,000万元

（七）成立日期：2015年08月04日

（八）营业期限：2015年08月04日至长期

（九）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广告代理、发布，版权代理，软件设计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十）股权结构：京东邦能的股权结构为刘强东、孙加明两位自然人，其中刘强东持有45%股权、孙加明持有55%股权。

京东邦能及其法定代表人与公司均无关联关系。

四、拟投资设立的誉东健康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现金出资，同时拟以分立后新花城100%股权的出资方式与京东邦能共同投资设立誉东健康。

誉东健康拟选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宁波市，拟登记营业范围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营养健康咨询，医药、食品及健康信息产业技术的研发、技术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财务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市场调研、市场资讯调查、产品咨询与调查；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技术培训、企业营销策划和市场营销策划；技术交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软件开发、软件设计、软件维护服务、软件测试服务；广告策划、公关、市场调研；广告设计、制作；广告发布、宣传；广告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最终以主管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经营范围为准）。

誉东健康致力于研发、生产高品质慢病药物，为产品拓展多种商业渠道，将优质优价的慢病产品和服务高效、便捷地提供给患者。誉东健康将作为公司在慢病领域拓展的管理平台，日后将开展包括生产、研发、线上销售等多项业务。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投资金额

预计最终总投资额度合计为10亿元人民币（京东邦能及宁波誉衡（以下简称“双方”）可根据实际需要协商增减），按投资双方所占誉东健康注册资本比例投入。

（二）出资安排

1、首期出资

誉东健康设立时初始注册资本为50,000,000元人民币，由投资双方以人民币现金出资，誉东健康股权架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元）	股权比例
江苏京东邦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	30%
宁波誉衡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	70%
合计	50,000,000	100%

2、二期增资

新花城拟通过分立的形式将银杏内酯B注射剂项目相关批文和无形资产剥离出。公司/宁波誉衡将剥离后的新花城100%股权注入到誉东健康。

宁波誉衡完成上述第二期出资且誉东健康已就此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京东邦能以现金缴付其对公司的第二期出资，出资金额=宁波誉衡第二期出资金额/7*3。

3、后续增资

投资总额减去首期注册资本金额再减去第二期出资后的差额为计划后续可能投入的资金，根据誉东健康发展的实际情况和业务扩展的具体需求，经友好协商，在后续以注册资本或股东贷款等方式投入，投入原则上按京东邦能和宁波誉衡届时所持注册资本比例进行。

京东邦能有权在协议签署后随时自行判断对誉东健康增持至40%的比例，增资前誉东健康的估值按照双方认可的届时誉东健康的评估价值确定。

（三）标的公司董事会和管理人员的组成安排

1、董事会安排

誉东健康董事会的组成人数为3人，其中京东邦能委派董事1人；公司委派董事2人，董事长由公司委派董事之一担任。

2、监事会安排

誉东健康不设监事会，设1名监事，由京东邦能委派。

3